

滁州卷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确定七层线接纸机项修合作 单位项目(四次)中标候选人公示

项目名称:滁州卷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确定七层线接纸机项修合作单位项目(四次)

项目编号: GXTC-A1-24220057

招标方式: 公开招标

招标公告发布日期: 2024年8月2日

开标时间: 2024年8月21日14时00分

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:

第一中标候选人: 广东枫源机械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: 527070.80元(不含税); 595590.00元(含税)

第二中标候选人: 协扬机械(广东)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: 504424.78元(不含税); 570000.00元(含税)

评标情况: 正常

招标要求响应情况: 中标候选人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能力条件、质量要求、服务期均进行了响应, 并且均符合各项要求。

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期自 2024-8-22 至 2024-8-26 17:00 (北京时间) 止。

公示媒体: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、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。

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, 可以书面形式在公示期内(工作日上午 9:00-12:00, 下午 1:00-5:00) 向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质疑(异议), 异议材料递交地址: 安徽省合肥市黄山路 665 号汇峰大厦 2418 室, 联系电话: 17895547705。

1、投标人提出异议应当提交书面函件。异议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:

- (1) 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;
- (2) 被异议人名称;
- (3) 异议项目的名称、编号;
- (4) 异议事项;
- (5) 相关请求和主张;
- (6)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;
- (7) 法律依据;

(8) 异议应当署名。投标人(服务商)为自然人的, 应当由本人签字,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2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亦不予接收:

- (1) 异议材料不完整的;
- (2) 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;
- (3) 对其他投标人(服务商)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, 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;

(4) 提出异议的时间超过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时限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，将报请行政监督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，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黄山路 665 号汇峰大厦 2418 室

联系人：朱延

电 话：17895547705

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8 月 22 日